

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

2018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

复试工作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保证生源质量的基础环节。为促进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，完善创新人才的培养选拔机制，依据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201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教学〔2014〕4 号）、《北京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 2018 年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补充意见》（京考研〔2018〕1 号）的规定和《华北电力大学 2018 年博士生入学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的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2018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。

一、复试组织管理：

1. 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及职责

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督查下，成立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，由学院主管领导和博导组成。名单如下：

组长：房方

副组长：王印松

成员：全体博导

秘书：葛红

领导小组根据国家及学校的招生政策和要求，制定学院的复试工作实施细则。领导小组对学院招生工作的重要事项进行充分研究，并负责将重要情况及时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。

2. 博士研究生复试小组及职责

在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，根据学院的今年的具体情况，按照一级学科进行复试分组，共分四组。

其中复试小组一到三的工作职责：负责素质及能力测试和考生申请材料评价两部分内容。该组主要由有考生报考的博士生导师组成，每个复试小组不少于 5 名本学科教授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以上专家，设组长 1 名、秘书 1 名，秘书不参与评分。

复试小组四的工作职责：负责考生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内容。该测试由 3 名精通外语的教师共同执行。

复试小组应加强对复试录取工作人员政策、业务、纪律等方面的培训与管理，使其明确工作纪律和工作程序、评判规则和评判标准，要强化复试录取工作人员的公平意识、责任意识、业务意识和保密意识，保障本单位复试录取工作的规范、稳定、有序。

3. 博士研究生复试督查工作组及职责：

学院成立研究生复试督查工作组，由学院书记和办公室以及学生工作办公室主要负责人组成。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刘威

副组长：丁文俊

成 员：薛明磊 费翔

复试督查工作组负责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过程的督查工作。

二、复试准备工作

1. 《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2018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及《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2018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名单》将公布在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网站通知公告栏目上。

（学院网址：<http://cce.ncepu.edu.cn/>）

2. 复试教师的遴选和培训情况：博士研究生复试由博士生导师和专业英语任课教师组成，并聘请专业教师担任秘书工作。复试前，学院将对复试教师进行培训。培训内容包括：《华北电力大学 2018 年博士生入学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、《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2018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以及复试工作人员需遵守的纪律等方面，确保复试工作的平稳有序进行。

3. 对参与复试录取工作人员，复试督查工作组人员的培训情况：复试前学院将召开复试录取和督查工作的培训会，认真学习学校相关文件，确保录取工作的公正公平，公开透明。

三、复试分数线

复试分数线按照我校研招网上公布的[《华北电力大学 2018 年博士生入学考试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》](#)执行。

四、复试日程安排

学院复试具体日程安排见附件 1。

1. 资格审查：

时间：5 月 7 日下午 15:00—16:30

地点：主楼 E606

请按照[《华北电力大学 2018 年博士生入学考试复试资格审查及注意事项》](#)准备资格审查材料（详情可[查看附件 2](#)），并在该链接下下载《2018 年博士生入学考试复试准考证》《2018 年博士生入学考试政审表》、《2018 年博士研究生报名信息修改申请表》等相关材料。

资格审查时考生可以携带自己公开发表（出版）的论文（专著）、科研成果证明书、学习（工作）中获奖证书等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，以供专家进行考生申请材料评价。

2. 体检：

时间：5月8日上午8:00——10:00

地点：校医院

注意事项：请8:00先空腹抽血

3. 其他时间安排：

(1) 素质及能力测试及考生材料评价：5月8日下午14:00开始，分三个复试小组进行。

(2) 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：5月8日下午13:00开始。

学生复试具体分组安排资格审查时可以查看。

五、复试内容、形式及要求

博士研究生复试包括素质及能力测试、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、考生申请材料评价等内容。复试小组对复试过程进行详细记录并全程录音录像。其中：

1. 素质及能力测试，满分100分。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。采用面试方式，主要考察学生硕士阶段的学习及研究情况、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、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掌握、研究以及创新能力、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内容。此外，对评委的提问，考生当场回答及阐述，每位复试小组成员根据考生的表现当场独立打分，取平均分作为考生素质及能力测试成绩。

2. 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，满分50分。采用面试的方式，测试时间一般不少于10分钟。依据学校的相关标准，由每位老师当场独立打分，取平均分作为外语听力、口语测试成绩。主考教师保证整个测试过程的评分一致性、连贯性和公正性。

3. 考生申请材料评价，满分50分。由素质能力测试小组中每位成员对考生提供的硕士阶段的成绩单、硕士学位论文摘要（提前攻博考生和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硕士论文开题报告）、公开发表（出版）的论文（专著）、科研成果证明书、学习（工作）中获奖证书、专家推荐信、自我评价等材料进行评价，取平均分作为考生申请材料评价成绩。

六、复试纪律要求

1、复试教师着装要庄重，言行要规范得体，复试过程中不做与复试无关的事，确保全程参与，必要时可以集中休息。复试过程中手机等电子通讯设备统一集中管理，严禁使用。

2、各复试组严格按照公平、公正的原则和相关规定进行复试；对于有直系亲属报考本次博士研究生的博士生导师及其他人员，不得参与其亲属所报考专业的复试工作。

3、专业面试问题形式和难易程度应保持统一。严格按标准对复试考生的综合素质及能力、外语听力及口语、考生申请材料进行打分。

4、各组指定专人进行面试过程详细记录。面试时复试小组秘书须认真填写《华北电力大学博士研究生复试登记表》，登记表填写要尽可能详细、完整，分数不得涂改。如果必须涂改的，请责任人在涂改旁边签字。

七、录取规则

学院将按照“择优录取、保证质量、宁缺毋滥”的原则进行录取工作。

1. 考生必须参加复试内容各项测试，否则不予录取。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，但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2. 考生复试总成绩未达到 120 分的不予录取，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成绩未达到 60 分的不予录取。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，但任何一科成绩未达到 60 分的不予录取。

3. 复试成绩作为录取的重要依据。学院按照一级学科对复试总成绩进行排序，并依据排序按照学校下达的招生规模数和博导的招生指标，确定拟录取名单上报学校，择优录取考生。

4. 对于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”博士考生优先录取非汉族考生，再录取汉族考生。

八、监督和复议：

1. 复试工作应接受学校研究生复试督察工作组、学院复试督察工作组的监督。

2. 实行信息公开制度，复试工作办法、复试名单、复试成绩等信息及时公布到学院网站。

3. 对复试结果实行复议制度，考生对复试结果持有异议的，可向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、复试督查组提出申诉和复议请求，相关小组将按照规定及时进行调查处理，并予以回复。

4. 对复试和录取工作实行监督制度和巡视制度。

九、复试相关联系方式：

复试咨询电话：61772486

复试举报电话：61772568

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

2018 年 4 月 28 日

附件 1 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2018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日程安排

工作内容及要求	负责单位及地点	时间
考生到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教务科报到，进行资格审查。	主楼 E 座 606	5 月 7 日下午 15:00-16:30
体检： 考生携带盖好章的体检表进行体检。体检需要抽血，请空腹。	校医院	5 月 8 日 上午 8:00-10:00
英语听力及口语测试： 复试小组四 请各位考生准备 1 分钟左右的英文自述。	教四楼 D201	5 月 8 日 下午 13:00 开始
素质及能力测试以及考生申请材料评价： (考生分组资格审查时可以查看) 复试小组一 复试小组二 复试小组三	对应为 教四楼 D203 教四楼 D205 教四楼 D207	5 月 8 日 下午 14:00 开始

附件 2 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2018 年博士研究生资格审查流程

1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及复印件 1 份。

2、初试(博士报名系统中打印)、复试准考证。

要求准考证照片、身份证照片、学生证照片与考生本人必须一致，复试准考证要填写完整并粘贴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。

3、硕士学位证书原件：

往届硕士毕业生携带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；

应届硕士毕业生、硕博连读考生交验学生证原件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1 份，学生证注册章应齐全）。在线验证具体申请步骤见 <http://www.chsi.com.cn/xlcx/rhsq.jsp>。

4、提交考生政审表原件：

需粘贴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，思想政治表现自述、单位政审意见均需手写签字。

应届毕业考生应在“单位政审意见”栏加盖所在学校党委或院系党总支的公章；

非应届毕业考生加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组织部门的公章。

5、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，学院发放体检表（需粘贴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），学生缴纳体检费 110 元，体检表和复试准考证照片骑缝处需加盖公章。

6、申请硕博连读考试需提交课程成绩单，课程成绩应全部合格，若有一门及以上课程不及格则取消其“硕博连读”资格。

7、考生资格审查合格后，持盖有各学院骑缝公章的体检表按规定时间到校医院体检。